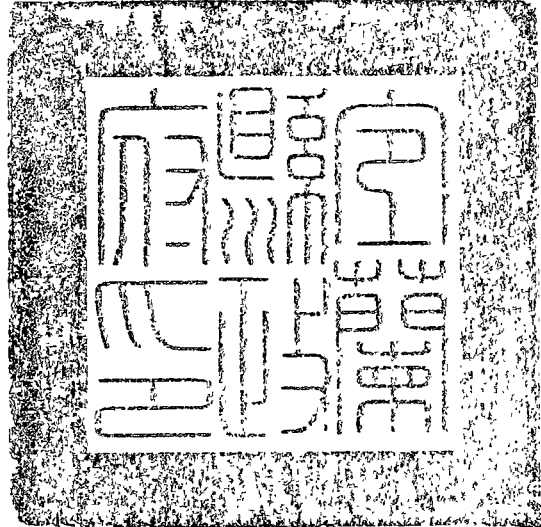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區合字第1010111171A號



主旨：公告訂定「宜蘭公益日」。

公告事項：為揭示本縣倡議公益社會，藉以帶動多元社會的公益力量，鼓勵縣民投入社會公益，增進社會和諧，爰訂定每年7月15日為「宜蘭公益日」。

縣長林聰賢 公假
副縣長吳澤成 代行